



谱写新时代强军兴军的崭新篇章

——习近平主席在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发表重要讲话引起强烈反响

春意融融的京西宾馆，迎来又一个激动人心的时刻。

12日上午，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要扎实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为实现中国梦强军梦提供强大动力和战略支撑。

关怀鼓舞军心，嘱托砥砺力量。这是习主席连续第六年出席全国人大军队代表团全体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今年会上每名代表发言后，习主席都就有关问题一一谈了看法，同大家深入交流。来自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的290多名代表进一步感受到习主席对国防和军队建设的高度重视和关心，倍感振奋、备受鼓舞。大家一致表示，要坚持以习近平强军思想为指引，坚决贯彻落

实习主席重要讲话精神，奋力谱写新时代强军兴军的崭新篇章。

“部队还是要练，要随时准备打仗，枕戈待旦不是唱歌唱出来的”

习主席对练兵备战看得最重，忧虑最多，问最严。

我军多年不打仗了，还能不能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必胜？这是统帅最为关注的问题。

全国人大代表、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政委李火辉在发言中建议，借鉴历史经验、聚焦使命任务、凝聚全社会力量，大力开展新时代大练兵。

“部队还是要练，要随时准备打仗，枕戈待旦不是唱歌唱出来的。”习主席振奋地指出，“要大力纠治‘和平病’，坚持仗怎么打、兵就怎么练，要瞄着未来可能发生的战争、可能

“要强化开放共享观念，坚决打破封闭垄断，通过军民融合把军队搞强”

《关于坚持改革创新推动航天领域发展的建议》《关于加快推进军民融

合深度发展的建议》《关于加快武器装备领域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建议》……围绕军民融合深度发展，代表们踊跃发言，提出许多有见地的意见建议。

习主席边听边记，不时插话，现场气氛十分热烈。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军民融合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是习主席每年在全国两会上都强调的重要课题。习主席作出一系列重要决策指示，推动军民融合发展蹄疾步稳，不断向纵深推进。

“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是构建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的必然选择，也是实现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的必然选择。”习主席高屋建瓴地指出，“要强化开放共享观念，坚决打破封闭垄断，通过军民融合把军队搞强。”“军民融合要建立依法、合规、堵漏的运行机制，切实把好事办好。”

作为中央军委战略规划办公室主任，全国人大代表王辉青对过去5年来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有着切身的体会：“在习主席亲自谋划、亲自指导、亲自推动下，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全面实施，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重大工程逐步落地，各领域各区域军民融合深化拓展，呈现整体推进、加速发展的良好态势。”

这是军与民的共鸣，这是剑与犁的交响。说起这些年来军民融合的发展成效，每位代表都有说不完的话。

在全国人大代表、海军某基地司令员王刚看来，军民融合最大的突破是，顶层设计不断强化，创新机制不断完善，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融合发展格局加快形成。“拆壁垒、破坚冰、去门槛，‘军转民’‘民参军’热潮涌动，一系列军民通用高新技术成果不断涌现。”

在全国人大代表、火箭军工程大学校长刘光斌看来，军民融合最大的变化是，国民教育体系为军队输送了大批优秀人才。“在陆军战车、海军战舰、空军战鹰、火箭军阵地上，来自知名高校的学子越来越多。”

在全国人大代表、航天员王亚平看来，军民融合最大的成效是，越来越多的科研成果走向战场。“从运—20到歼—20，从大型驱逐舰到首艘国产航母，我军武器装备建设日新月异。”

“军人是最可爱的人，不能让英雄流血又流泪”

统帅心系百万兵，一枝一叶总关情。

“我们是不是见过面？”习主席亲切和蔼的话语，一下子消除了全国人大代表、第71集团军某旅班长杨初格西的紧张心情。

这名来自王杰生前所在部队的班长，向习主席报告：“去年12月13日，主席来到我们集团军，我和战友们感到无上光荣、无比自豪，充满了听习主席的话、做习主席的好战士的信心和决心。”

“士官队伍是部队中非常基础的骨干力量，很重要。”习主席勉励杨初格西说，“当一名合格士官不容易，要不断提高能力水平，努力做大师傅，带好徒弟。”

习主席指出，各级要采取切实措施，保持士官队伍稳定，发挥好士官在强军兴军中的作用。

习主席对加强退役军人管理保障高度重视。党的十九大作出重大决策：组建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构，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广大官兵包括退役老兵备受鼓舞，深切感受到党中央、习主席的关心关怀，更加激发了使命感、光荣感、自豪感。”全国人大代表、新疆军区政委李伟的发言，道出了大家的共同心声。

“军人是最可爱的人，让军人受到尊崇是最基本的。必须做好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工作。该保障的要保障好，该落实的政策必须落实，不能让英雄流血又流泪。”习主席充满深情的话语，深深打动了现场每一个人。

随着国防和军队改革向纵深推进，军官法、兵役法、军费管理、军人工资、住房医疗保障、退役军人管理保障等等，一系列体现中国军队特色和军事职业特点、增强军人职业荣誉感自豪感的政策制度正在加紧制定，现代军事政策制度体系正在加快构建。

“所有这些，都是为了让一切战斗力要素的活力竞相迸发，让一切军队现代化建设的源泉充分涌流。”全国人大代表、湖南省军区政委冯毅说，“全社会崇尚英雄的氛围必将越来越浓厚，崇军尚武的精神长城必将越来越坚固。”

全国人大代表、武警新疆总队某支队支队长王刚去年八一前夕从习主席手中接过了沉甸甸的“八一勋章”，今天现场聆听习主席的重要讲话，感觉到肩头的责任更重了：“作为新时代革命军人，我们必须始终牢记党和人民重托，始终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精神状态干好工作，努力交出合格的时代答卷。”

东风洒雨露，入天地春。奋进在强军兴军征途上的人民军队，在这个新时代的春天里扬帆远航。

（新华社北京3月12日电 记者李宣良 梅世雄 解放军报记者王士彬 尹航）

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二次会议
汪洋主持

新华社北京3月12日电 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12日下午在北京举行第二次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主席团会议主持人汪洋主持会议。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通过了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建议人选名单，审议了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会议决定将上述草案和名单提交全体委员讨论和酝酿协商。

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统战部部长尤权，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秘书长张庆黎，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副秘书长潘立刚分别就有关议题作了说明。

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刘奇葆、帕巴拉·格列朗杰、董建华、王万钢、何厚铧、卢展工、王正伟、马飚、陈晓光、梁振英出席会议。

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会议第一次会议举行
汪洋主持

新华社北京3月12日电 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会议第一次会议12日下午在北京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主席团会议主持人汪洋主持会议。

会议审议了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建议人选名单（草案），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会议决定将上述草案提请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主席团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统战部部长尤权，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秘书长张庆黎，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副秘书长潘立刚、舒启明分别就有关草案作了说明。

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刘奇葆、帕巴拉·格列朗杰、董建华、王万钢、何厚铧、卢展工、王正伟、马飚、陈晓光、梁振英出席会议。

两会日程预告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
今日举行第四次全体会议

新华社北京3月12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13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举行第四次全体会议，听取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监察法草案的说明，听取国务院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说明，表决大会关于设立十三届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的决定草案，表决大会关于十三届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人选的表决办法草案，表决十三届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人选两个名单草案。下午，各代表团举行全体会议，审议监察法草案。

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13全天举行小组会议，上午审议各项决议草案、选举办法草案、候选人名单草案，推举监票人和选举准备工作；下午讨论监察法草案、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

两会快闻

民法典各分编
有望今年下半年整体提请
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

新华社北京3月12日电（记者刘慧 吴嘉林）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王超英12日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记者会上透露，民法典各分编初步考虑有物权编、合同编、侵权责任编、婚姻家庭编和继承编等，拟于今年下半年适当时机整体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

他说，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后，将再进行分阶段审议，争取2020年一并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从而和民法总则一起形成一个统一的民法典。

王超英介绍，民法典分编的编纂并不是制定一部全新的法律，只是把现行的民事法律规范进行一个科学整理，当然这也不是一个简单的法律汇编，它要不断适应现在的情况，对现行法律进行修改和完善，也要回应一些社会关切的问题。

把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代表委员和干部群众热议宪法修正案通过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11日高票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在代表委员和广大干部群众中引起热烈反响。

大家表示，要以宪法修改为契机，把实施宪法摆在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突出位置，采取有力措施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工作，为保证宪法实施提供强有力的政治和制度保障，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坚强的宪法保障。

把宪法的规定、原则、精神真正落到实处

“宪法与时俱进，人民衷心拥护！”

中国社科院法学所研究员冯军代表回忆起万人大礼堂内，宪法修正案获得表决通过的历史性一刻，仍然激动不已：“把党和人民在实践中取得的重大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成果写入宪法，有力夯实了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制度基础。”

全国政协委员、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主任李大进表示，修宪工作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按程序进行，是全面依法治国的一次生动实践。“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首要任务和基础性工作，就是全面贯彻实施宪法，为

宪法的规定、原则、精神真正落到实处

“宪法与时代俱进，人民衷心拥护！”

中国社科院法学所研究员冯军代表回

忆起万人大礼堂内，宪法修正案获得

表决通过的历史性一刻，仍然激动不

已：“把党和人民在实践中取得的重

大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

成果写入宪法，有力夯实了国家治

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制度基

础。”

全国政协委员、北京天达共和律

师事务所主任李大进表示，修宪工作

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按程序进

行，是全面依法治国的一次生动实践。“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首要任务和基础性工作，就是全面贯彻实施宪法，为

**为宪法实施提供
坚强制度保障**

维护宪法权威，就是维护党和人

民共同意志的权威。捍卫宪法尊严，就是捍卫党和人民共同意志的尊严。保证宪法实施，就是保证人民根本利益的实现。

亲身经历宪法宣誓，庄严的仪式感让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州长金寿浩代表至今难忘。“宪法宣誓制度写入宪法，这是维护宪法权威、保证宪法实施的重要举措和制度安排。”金寿浩说，“通过宣誓这种制度安排，使宣誓过程具有强烈的仪式感，体现宪法的庄严性，促进国家工作人员树立宪法意识、恪守宪法原则、履行宪法使命，培养对宪法法律的敬畏之心，进一步依宪履责。”

“领导干部是依宪执政的‘关键少数’。”辽宁省凤城市政协副主席陈德委员表示，确保领导干部依法履职，宪法权威才能树立。领导干部率先垂范、以上率下，坚决维护宪法权威，依宪治国向前进的步伐就能大大加快。

代表委员们表示，捍卫宪法尊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在新时代具有重大意义。在法治中国，没有特殊公民，任何人都必须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都不能有凌驾于宪法法律之上的特权。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徐汉明说，党的十九大对加强宪法实施和监

督提出了新要求，这次修改宪法，将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中的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更名为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就是落实十九大要求的具体举措。通过推进合宪性审查，加强全国人大的宪法法律监督，推动宪法准确实施。

宪法是根本法，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居于统领地位。河南省开封市副市长郑中华表示，在制定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司法解释的过程中，必须绷紧宪法这根弦，不得与宪法的规定、原则和精神相违背。通过宪法监督、宪法宣誓、宪法解释等一系列制度安排，为宪法实施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使法治中国建设行稳致远。

“领导干部是依宪执政的‘关键少数’。”辽宁省凤城市政协副主席陈德委员表示，确保领导干部依法履职，宪法权威才能树立。领导干部率先垂范、以上率下，坚决维护宪法权威，依宪治国向前进的步伐就能大大加快。

代表委员们表示，捍卫宪法尊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在新时代具有重大意义。在法治中国，没有特殊公民，任何人都必须在宪法法律范围内活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人都不能有凌驾于宪法法律之上的特权。

“作为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宪法的又一次完善升华，让我们的思路更加清

晰，目标更加明确。”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冕宁县委书记刘俊文说，“我们要认真学习和宣传宪法，让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并将之转化为脱贫攻坚的强大思想武器，促进思想脱贫和精神脱贫。”

宪法的根基在于人民发自内心的拥护，宪法的伟力在于人民出自真诚的信仰。上海市民方进是多年的环保志愿者。当看到贯彻新发展理念写入宪法修正案，方进高兴地说：“宪法修改与时俱进，保障人民幸福生活。希望全社会尊崇和执行宪法，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让水更清、草更绿、城市更美好。”

“作为一名法学专业学生，不仅自己要知宪、守宪，还要积极加入到宪法宣传队伍之中，弘扬宪法精神，提高全社会宪法意识，在全社会树立宪法理念。”中国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学生郭恩江说。

广大干部群众表示，宪法修正案表决通过是全面依法治国的生动注脚，要以修改后的宪法为最高行为准则，更加自觉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让宪法的阳光洒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征程！

（新华社北京3月12日电）

■ 人民日报评论员

有国家根本大法的与时俱进，才

有各项事业发展的基业长青。这是

宪法发展的基本规律，也是实践发展的

必然要求。

十三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表决

通过的宪法修正案，把党的十九大确

定的重大理论观

点和重大方针政策载入国家根本法，把党和人民在实践中取得的重大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上升为宪法规定。这是保证

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顶层设计和制度

安排，体现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新

成就、新经验、新要求，必将为新时代

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

有力宪法保障。

法律作为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

分，必然随着经济基础的变化而变化。

我国宪法的发展历程也体现这样

的特点。从1982年宪法公布施行后

到本次宪法修改前，根据我国改革开

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和发